#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挖股股东 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龙科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33,768,23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90,770,148 股的 27.26%; 5%以上股东蒋依琳持 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1,597,23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51%;实际控制人蒋 学真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250.480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25%。

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86.615.947 股,占本公司总股 本的 38.03%。

腾龙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 86,676,000 股,占合 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46.45%,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66%。

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获悉控股股东腾龙科技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 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腾龙科技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35,28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3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19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11月21日
持股数量(股)	133,768,236
持股比例(%)	27.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51,396,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8.4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47

####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 数(股)	是否为限 售股	是否 补充 质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
腾龙科 技	是	35,280,000	否	否	2025年 11月21 日	2028年 11月16 日	中商股份有 限州 武	26.37	7.19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35,280,000	-	-	-	-	-	26.37	7.19	-

3、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 用途。

### 4、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持股数量						占公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持股	本次质押前	本次质押后	占其所 持股份	司总	已质押	已质押	未质押	未质押	
名	(股)	比例	累计质押数	累计质押数	比例	股本	股份中	股份中	股份中	股份中
称	(成)	(%)	量(股)	量(股)		比例	限售股	冻结股	限售股	冻结股
孙					(%)	(%)	份数量	份数量	份数量	份数量
							(股)	(股)	(股)	(股)
腾										
龙	122 769 226	27.26	96 676 000	96 676 000	(4.90	17.66	0	0	0	
科	133,768,236	27.26	86,676,000	86,676,000	64.80	17.66	0	U	0	0
技										
蒋										
依	51,597,231	10.51	0	0	0	0	0	0	0	0
琳										
蒋										
学	1,250,480	0.25	0	0	0	0	0	0	0	0
真										
合	186,615,947	38.03 86,676	86 676 000	76,000 86,676,000	46.45	17.66	0	0	0	0
计			80,070,000							

##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腾龙科技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 32,48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24.2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6.62%,对应融资金额 0.85 亿元。未来(7-36个月)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 54,196,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40.5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1.04%,对应融资金额 2.1 亿元。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自身经营所得、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自筹资金等;腾龙科技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出现平仓风险,腾龙科技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 2、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 (2)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用途。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